

证券代码：838519

证券简称：同力达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罗军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1,17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92.03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79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翟立绒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2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16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宋绍男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范立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魏民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林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闫东卿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宋绍男，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燕山大学，所学专业：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21 年入职公司，任公司研发部经理、农村污水技术负责人。

魏民，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0 年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所学专业：金融学，本科学历。2021 年入职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闫东卿，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2006 年毕业于燕山大学，所学专业：会计电算化，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0 年-2006 年就职于秦皇岛艺鑫木业有限公司，先后任职出纳，会计；2006-2013 年就职于秦皇岛道天高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于会计、成本会计；2013 年入职公司，任职会计职务。

（四）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

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备查文件

- （一）与会董事签字的《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与会监事签字的《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的《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